

#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秸秆禁烧卫星遥感监测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JSZL2025090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连云港市, 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秸秆禁烧卫星遥感监测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0 万元, 招标人为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秸秆禁烧卫星遥感监测服务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秸秆禁烧卫星遥感监测服务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秸秆禁烧卫星遥感监测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以下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规定, 供应商资格要求(2)、(3)条款可以选择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也可以选择承诺函, 承诺函具体详见磋商文件格式。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4、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 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

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2）本项目成交后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9 月 18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5 年 09 月 25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 1、磋商文件获取时间为 2025 年 09 月 18 日至 2025 年 09 月 25 日，上午 8:30  
- 11:30，下午 14:30~17:3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下同）；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9 月 29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 连云港市海州区青圃路盛世常宁工业孵化中心 8 号楼东户 101 室纸质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9 月 29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青圃路盛世常宁工业孵化中心 8 号楼东户 101 室

## 七、其他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秸秆禁烧卫星遥感监测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江苏中连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的委托，对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秸秆禁烧卫星遥感监测服务项目实施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并于 2025 年 09 月 29 日 15 点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编号：JSZL202509001

项目名称：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秸秆禁烧卫星遥感监测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需求 为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在秸秆禁烧期进行卫星火点遥感监测服务，通过平台化服务模式，针对连云港市范围内的秸秆焚烧地面热异常点进行卫星遥感监测，并按照要求提供监测报告。

预算金额：30 万元，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本项目（是/否 √）接受联合体。

## 二、合格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以下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上一年度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无需提供）；
-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规定，供应商资格要求（2）、（3）条款可以选择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也可以选择承诺函，承诺函具体详见磋商文件格式。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2) 本项目成交后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三、获取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获取时间为：2025年09月18日至2025年09月25日，上午8:30—11:30，下午14:30~17:3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下同）；

2、磋商文件获取方式：现场获取或邮箱获取（邮箱：[2942609248@qq.com](mailto:2942609248@qq.com)，发送获取资料后请及时联系工作人员获取纸质文件，联系人电话：17751887517）；获取时请提供以下资料的原件或扫描件：（1）单位介绍信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明联系电话、电子邮箱）；（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3）授权委托人（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

3、磋商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

##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开标（开启）时间和地点

1、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5年09月29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2、开标时间：2025年09月29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

3、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青圃路盛世常宁工业孵化中心8号楼东户101室

## 五、公告期限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磋商不收取磋商保证金。

2、本次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3份；电子版（U盘）：提供全套响应文件签字盖章的扫描件一份。

3、本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4、采购人在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供应商关注公告发布平台。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地址：连云港市海昌南路78号

联系方式：0518-85501803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中连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青圃路盛世常宁工业孵化中心8号楼东户101室

联系方式：江工 17751887517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左主任

电 话：0518-85501803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地 址：连云港市海昌南路78号

联系人: [左主任](#)

电    话: [0518-85501803](#)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中连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青圃路盛世常宁工业孵化中心 8 号楼东户 101 室](#)

联系人: [江工](#)

电    话: [17751887517](#)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